

书香润万家 奋进新时代

开卷有益

读书节话“捷才”

□ 陈爱松

魏晋时，才思敏捷之人很多。最有名的当数曹植，七步成诗。而《世说》里，浓墨重彩描绘的是东晋史学家文学家袁宏。

袁宏曾在桓温手下做事。桓温领兵北征时，途中命令袁宏拟公文，袁宏倚着马背即刻写成七张纸，而且非常出色。“倚马可待”“倚马千言”，遂成为捷才的代名词。

桓温曾命袁宏作一篇《北征赋》，赋写好以后，有人说：“如果用‘写’字足韵，会更好。”袁宏即席援笔，“感不绝于余心，溯流风而独写。”满座皆叹服。

袁宏起初写《东征赋》的时候，没有提到陶侃。陶侃的儿子胡奴就把他骗到一个密室里，拔出刀来逼问他。袁宏很窘迫，说：“我大大地称道陶公一番，怎么说没有写呢？”于是就朗声道：“精金百炼，在割能断。功则治人，职思靖乱。长沙之助，为史所赞。”胡奴一听，不像现编的，陪着笑脸送他出去。

读袁宏之事，总忍不住感叹：不过三千常见字，我怎么就不会安排？什么时候我也能一声令下，所有的字都像训练有素的士兵一样布好了八卦阵？什么时候，能造出一种机器，只需按一下按钮，锦绣文章就出现在眼前？

前一段去参加一个采风团，同行者中有报界闻名的快手。他的作品多而精，已是著作等身了。同行时，他常手不释卷，在书上圈圈点点。听到有趣的话，看到窗外的风景，都会随时记下。一次问及快手的秘诀，他说：“不过是平时用心留心罢了。即使有时一挥而就，也是迅速调动了平时的积累。”

像一闪，突然划过。我想起了洛阳才子段星灿先生。他听到平反的消息，激动难抑，拿起笔，刷刷刷，300首诗一气呵成！别人大为惊奇，他说，平时都是烂熟于心的，只是不能写出来罢了。

又想起了曹植，如若不是“相煎何太急”的愤懑早已郁结于心，何能七步之内想

出“煮豆燃豆其”的比喻？

再说袁宏。他小时家贫，却痴迷读书，给人当船工时，歇息的间隙也在咏诗。后来更是勤奋留心。谢安常和大家讲西晋的事，过了一段，袁宏就把谢安讲述的内容写成了《名士传》。谢安大为吃惊：“我不过是随便说说罢了，没想到袁宏写成了书！”可见天赋悟性固然不可少，但若无读书积累为根基，用心留心为习惯，何来捷才？

老子过函谷关，几天而成煌煌五千言《道德经》，那是因为在国家图书馆长久的苦读与深思；王勃路过滕王阁，即席而成序并诗，那是长久读书，途中深思熟虑的习惯；李贺写诗挥笔而成，“犹如宿构”，别忘了他天天挂在驴背上的宝贝锦囊呀。

暮春时节，牡丹仿佛一夜之间呼啦啦全开了，人人争夸颜色好，谁知她经冬复历春？竹子一夜能长数尺，谁知道它曾数年在土里扎下巨大的根系？母鸡下蛋，似乎很容易，但你可曾见过它肚子里从小到大大一个排列着的未成熟的鸡蛋？岩浆若喷薄而出，那是早已在地下，运行，奔突！

只是，我们常常看不到他们的努力，而只羡慕他们结果的那一刻，就说他是天生捷才。

世上任何一种令人羡慕的成功，都不是突然就出现的，必定有漫长的不为人知的努力，写作尤其如此。就像在桃花源深处的狭窄山洞中摸索的渔人，为着前面的一点亮光而艰难前行；就像汪洋大海中的船夫，为了远方的岸，独自驾着扁舟与风浪搏斗；就像旷野中的独行旅者，为前面的风景，在荆棘丛生中寻找自己的路。没有人能帮助，只有自己屏息凝神，坚韧忍耐，独自奋斗。

天道酬勤。是的，捷才，就是这样炼出来的。

天道酬勤

利用碎片时间阅读

□ 宁妍妍

喜欢读书的人，最渴望拥有大量的阅读时间，因为，这样读起来才过瘾。可现实生活中，我们总有各种事情要忙，读书的时间少之又少。

没有时间读书怎么办？挤时间。我家的床头柜上、沙发旁、卫生间里、厨房冰箱上都有我随手放的书，有文学、教育、食谱等类书籍。床头柜上的书用于晚上睡前看；沙发上的书有空了看一会儿，或者干活累得腰疼时，靠着沙发靠垫看一会儿；卫生间的书，上大号时是少不了的，虽然这个习惯不好，但是多年养成的，很难改掉；在厨房煮粥或者等水开又不能离开火的情况下，随手把冰箱上的书拿下来看一会儿。

出门背包里总不忘放本书或杂志。等公交车时、堵车时，在超市排队结账时，在银行排队叫号时，等待孩子放学时……都会掏出书看一会儿。碎片时间我看的大多是短篇、文集之类的，这样更容易学习、吸收。如果用零碎时间看长篇显然不太合适，我也没那个习惯。除非是哪天有空，或者晚上失眠时，才会拿出长篇去饕餮一番。

再者是听书。现在很多公众号上的文章都配有音频，还有些电子书配有阅读器，点击小喇叭就能出声。在做家务时，可以边做边听。眼睛疲劳时，可躺在床上闭着眼睛休息片刻，其间，可听音频或电子书。

喜欢读书是我从小就养成的习惯，它让我的内心更丰富，哪怕生活不太如意，至少精神不孤独，有书陪伴的日子是充盈充实的。婚前有大把的时间读书，成家后，琐事繁多，都是挤时间读书。碎片时间不容小觑，积攒在一起，一年下来能看不少书。像我一样极少有大量读书时间的朋友不妨试一试。

学而不厌

做家庭巴学园的创造者

□ 苗君甫

第一次读《窗边的小豆豆》时，我还没有孩子，但一定要做好妈妈角色的初心，让我认真地汲取着跟教育孩子有关的书籍的营养。

在因淘气，一年级就被退学的小豆豆，来到巴学园上学的文字描述中，我看到了在巴学园创办人小林校长的爱护和引导下，一般人眼里“怪怪”的小豆豆逐渐变成大家都能接受的孩子的全过程，而这段巴学园时光，奠定了小豆豆辉煌一生的基础。

我一边看书，一边陶醉在巴学园尊重孩子、相信孩子、热爱孩子的美好氛围中，感动于小林先生走近每一个孩子、倾听每一个孩子的想法、尊重孩子天性的教育理念中，不止一次地憧憬和向往：如果我能能在巴学园上学该有多好！如果我的孩子能在巴学园上学该有多好！

但我知道，巴学园是孩子们的奢侈品，我们很难实现让孩子就读巴学园的梦想；小林校长同样可遇不可求，我们也没必要苛求孩子遇到的每位老师都是小林先生那样的怀着理想、爱心和梦想的优秀教育家。

但作为家长，我们可以做家庭巴学园的创造者，让家成为孩子的巴学园，让爱流动和传递起来，让自己成为像小林校长一样影响孩子一生的人。

我很庆幸，在我和女儿一起成长的过程中，我一次次学习《窗边的小豆豆》书里的教育理念，它影响着我，也指引着我，让我从第一次做母亲的手忙脚乱、焦头烂额中解脱出来，理出了清晰的思路：

像小林先生一样倾听孩子；
像小林先生一样尊重孩子；
像小林先生一样培养孩子爱的能力。

小豆豆进入巴学园的第二天，小林先生听她说了四个小时的话，没有一丁点厌烦，始终保持兴趣，小豆豆说再也没有第二个成年人听过她说那么久的话。

我的孩子，也会每天跟我说学校的大事小事；和哪位同学闹矛盾了，哪位同学送她一个亲手制作的小礼物了、哪位同学被表扬了……我像小林先生倾听小豆豆一样，给我的孩子足够的关注，我认真听她的分享，也分享我对她描述的这些事情的看法。

当她遇到坏朋友，遇到坏情绪时，她完全放心地向我倾诉，我愿意做一个沉稳的后方，接纳她所有的情绪，并陪她一起管理自己的情绪、调整自己的情绪。

因为钱包掉进厕所，小豆豆做了“掏粪工人”也没有找到钱包，小林先生只是轻描淡写地说“要放回原处”，就走开了，把小豆豆当成很有人格的人来尊重。

我的孩子，我也不会把她当成我的附属品，她虽然是个小学生，但我尊重她的想法，朋友暂住我家，家里准备添置东西、周末怎么安排……我都会提前征求她的意见，如果她不同意，我不会运用家长的权威来镇压“你一个小孩子懂什么？”

我一直告诉我的孩子，你是家庭中不可缺少的一份子，我们不会忽视你的感受。相反，我会教她尊重自己的感受，而我会更尊重她的想法、尊重她的人格。

巴学园接纳了很多泰明、高桥君这样的身体上和别人不一样的孩子，但在小林先生潜移默化的教导下，孩子们没有身体上的自卑心理，还能一生记得小林先生说的话“你绝对能做到”。

我的孩子，我也会教她爱自己、爱别人的能力，教她接纳自己和别人不同，也接纳别人和自己不同，前者可以让她更好地活出自己，理直气壮地活着，后者可以让她更好地包容别人，真诚热心地爱着，而爱自己和爱别人的能力，会是陪伴她一生的能力，可以让她更好地行走在美丽尘世间。

很庆幸，我的孩子给了我不断成长和进步的动力，而《窗边的小豆豆》给了我清晰的方向和路径，我一直在努力做家庭巴学园的创造者，我在认真做优秀的妈妈，给孩子更多的爱与关注，给孩子无条件的爱与自由，让她健康成长、快乐生活。

学无止境

读书，我人生的主题词

□ 百瑞平

人活一世，草木一秋。如果世间每个生命都有一个主题词，会是什么？鸟，飞；鱼，游；蝉，鸣；草，绿；人，活……人的一生活法千万种，主题词自然各不相同。我的人生主题词是什么？必定是读书。

读书，是我的起点。父亲是教师，是荒寒年代里生活窘迫的民办教师。然而，贫寒的是物质，富裕的是精神。家门一关，我们自有一个满是书香的庭院。父亲那个书柜是我的最爱，我总爱在书中畅游：《365个夜》陪伴了我无数童年时光，《一天一个好故事》启蒙了我的人生观，《聊斋》呈现了一个奇妙又玄幻的鬼狐世界……我，那个冬日里袖头总是露着旧棉絮的小丫头，就在这袅袅书香里长大，走出了村子，走向了师范，又走向了李村。

走回李村，我带着满满的书卷气，走到了南半坡的油赵。18岁的我居然要教人读书啊，想想就激动。那些天真灵动的眼睛，那些或端庄秀气或歪歪扭扭的字迹里，我读到了一个纯真好奇的世界，一如当年的我。我们朗读，我们日记；我们朗诵，我们表演；我们背诵，我们考试——孩子们亲近我，愿意跟着我读书，这是我最快乐的事。在那里，落满灰尘无人问津的图书室是我发掘的大宝藏，那些图书解锁了村落冷清孤寂的漫漫长夜。后来，带着教书育人的使命，我走到了下庄，走向了武

屯，走过了南寨，走到了如今的四号小区。无论在哪里，读书都是一种信仰，一种事业，一种播种，一种收获。

读书，让我收获的不仅是事业，更是家庭。我和爱人因书结缘，自然要营造一个满是书香的大家庭。家里真的算不上整洁，因为书太多了：女儿的书架上琳琅满目的，尽是精选的各种绘本、儿童读物；儿子的书架上多是科幻、动物、历史、哲学方面的书籍；南边的阳台上有丈夫和我这么多年来最爱的宝书，百读不厌；客厅的电视柜上，摆的满满当当的，是我们最近要读或正在读的心头好；玄关处的鞋柜上，还有一列书，小巧精致，方便我们出门时随身携带……空闲时间，靠在沙发上，坐在小凳子上，歪在藤椅上，窝在吊椅里，或是倚在床边，躺在床上，趴在地上，随处而读，随意而读，这俨然是家中最寻常的风景。兴致来时，我们开夜谈读书会，开读书茶话会，开读书沙龙，开读书会推介会，好不热闹。读书啊，动静相宜，老少皆宜，四季皆宜，有什么比读书更好的家庭生活呢？

很幸运，能以读书成人，以教书为业，以共读为乐。闫学老师提倡，让阅读和呼吸一样自然。我是响应者，也是践行者，更是推广者。愿竭毕生之力，促书香润万家，书香满校园，书香满伊滨。

孜孜不倦

告诉孩子，唯读书和跑步不能辜负

□ 阮小籍

读书让心灵美丽，跑步让身体美丽。

尤其是让孩子在一个浓厚书香的氛围里成长，与书为伴，与书为友，会让他受益终生，因为给孩子一本好书，便为他打开一扇认识世界的窗。

我的父亲是个农民，在我童年的记忆里，父亲夜里很少有12点以前入睡的。他不是帮奶奶纺线，就是给猪铡草……故乡人多地少，父亲又没有经商头脑，所以我们的家境很是惨淡。但父亲是个乐观的人。他读过很多书，从《诗》《书》《礼》《易》到唐诗宋词，乃至明清小品、四大名著，一肚子的古文典故令一家人清贫的日子多了几缕书香，也多了几分快乐。

父亲爱读书的习惯对我影响至深。高中毕业后，我步入社会，四处打工。那时我在洛轴修建处于小工，每天和灰、搬砖、砌脚手架，都在12个小时以上。如何熬过这漫长的日子？读书成了我唯一的选择。40多个民工挤在一间工棚里睡觉，读书是不可能了。轴职大门前有个小广场，广场的中央是毛主席像，我就在毛主席像下趁着明亮的灯光看《古文观止》和《余光中散文选》，王勃的《滕王阁序》，袁枚的《祭妹文》，归有光的《项脊轩志》，至今我依旧能整段整段的背诵。梦里不知身是客，一味沉浸书中，忘记了白天的劳累，忘记了夜阑更深……

回家时建设路灯火已熄，工棚里鼾声正浓。娶妻生子后，我尤其感到，给孩子一本好书，胜过给孩子买一件衣服，买一双名牌鞋子。

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家长的言传身教对孩子的成长有着直接的影响，就像父亲对我的影响，如今我也潜移默化影响着孩子。

在对孩子的读书上，我们不作过多的限制，他可以看到《成语故事》、《历史故事》汲取传统文化的精华；也可以看《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让思想插上自由的翅膀；更可以看《笑话大全》、《找死的兔子》，为生活增添一点幽默的味道。

如今孩子20岁了，我开始试着给他推荐一些自然类、历史类和时政类方面的书籍，但我不强迫。我始终相信，每个孩子都是一颗种子，早早晚晚都会开出美丽的花朵。作为家长，只需给种子阳光和雨露，在营造环境下下功夫就够了。

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家风是社会风气的缩影。有良好家风的社会，必定是一个健康向上、文明进步的社会。诗书传家的家风虽然不能涵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全部，但却是人们价值观形成和精神成长的重要起点。

梳理文化的脉络

读余秋雨新书《中国文脉》

□ 陈晓辉

中华文化的灿烂与辉煌，很难用语言来表达。从黄帝时的甲骨文开始，经历悠悠几千载，中间涌现过多少精彩的诗篇？雕凿过多少令人惊叹的石刻？描绘过多少美妙的线条……？如果一定要形容中华文明，我说，那是一匹无比华美的锦绣，其上无数精美无比的花纹，令人目眩神迷心醉神驰，语言难以表达其万一。

好在，有一本梳理中华文化脉络的书出现了。它就是余秋雨先生的新书——《中国文脉》。这是一把用文字做的梳子，因为它，我们才得以对浩瀚博大的中华文化有了更加系统的梳理，因为它，我们才对中华文化这匹华美的锦绣细细审视，拨开那些细密的花纹，探寻它的经纬。

《中国文脉》全书共405页，分为16章。从蚩尤黄帝时代的甲骨文开始，探寻那个蛮荒蒙昧时代的一缕光线。然后渐渐一路寻来，走过神话，在关关的鸟鸣声里，在蒹葭白露间，在习习谷风前，谛听一部诗歌的经典：《诗经》。三百首无邪的诗句之间，中华文明的经纬线开始织就。然后迎来了一个百家争鸣的年代。老子、墨子、庄子、韩非子……，一个个真正的大师，一种种卓越的思想，在古老华夏大地上汇聚，在这匹华美的锦绣上着色，染上了美丽的难以言说的底纹。

绣上第一个精美花纹的是屈原。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以诗人形象出现的人，他塑造香草美人代表的一种高洁的精神，至今仍影响着无数的人。然后出现了一个伟大的文学家和一部伟大的作品：《史记》。余秋雨以他一贯睿智的笔触，写出了司马迁与《史记》的沉重与感动，悲壮与宏伟。

接下来从汉到三国到魏晋到盛唐，从司马迁到“曹操作一家”，再到阮籍的长啸与嵇康的广陵散，还有陶渊明的桃花源……，一种种难以描述的绣法，这匹锦绣开始灿烂起来。

终于到了唐代。一切显得流光溢彩，一切又那么从容不迫。余秋雨的笔，带我们回到大唐，回到那个李白杜甫杨贵妃的年代，诗人的高歌，诗人的不幸，诗人的梦想……我们无法不随着这本书来感叹，来悲伤，来沉吟，来叹息，来狂喜……《中国文脉》里的《走向大唐》、《佛教的事》、《仰望长安》、《唐诗几男子》四章，带我们梦回千年。

还有宋代。苏东坡、辛弃疾、李清照、陆游……那么多的文化巨人同在一个朝代，以一种唱词的形式在舞剑在刺绣在交谈，“本来朝廷是想利用文化的，结果文化也利用了朝廷”，这大概是最令人神往的一种利用了。

元、明、清，中华文化的纹样变得复杂又不失美丽。最后，“呼唤出了稀世杰作《红楼梦》”。余秋雨说，《红楼梦》的最大魅力，是全方位地探询人性美的存在状态和幻灭过程。《红楼梦》中，“不管是喜是悲、是俗是雅，全由诗情贯串，而不管是哲思还是诗情，最终都渗透在最质感最细腻最生动最传神的笔调之中……”

而在我看来，夜里一盏灯下，读《中国文脉》，是对浩如烟海丰富精深的中华文化的一次珍贵的梳理，每读一次梳理一次，就会看到中国传统文化明晰一点。通过这把文字的梳子，会看到很多浮华背后的生命本质。这种梳理，也许会累，可是，绝对值得。